

臺中市政府 函

地址：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
號(文心第二市政大樓)
承辦人：科員 湯靖嘉
電話：04-22289111#65595
電子信箱：chingchia@taichung.gov.tw

受文者：都市更新工程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府授都更字第11403367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360000G_1140336734_ATTACH1.pdf、
387360000G_1140336734_ATTACH2.pd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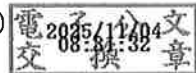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本府114年10月29日辦理安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
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中市東區大智段110地號等9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公聽會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32條及同條例施行細則第8條規定辦理。
- 二、旨案114年10月13日起至114年10月28日公開展覽15日，期間內任何人民或團體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之意見，均納入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供審議參考。

正本：羅科長仁甫、麥委員怡安、朱委員蕙蘭、辛委員年豐、安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更新單元內各土地及合法建築物之所有權人/實施者)、國泰世華商業股份銀行(他項權利人)、呈禾工程規劃有限公司、賴俊呈建築師事務所、許獻叡建築師事務所、臺中市東區區公所、臺中市東區泉源里辦公處、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城鄉計畫科、建造管理科、都市設計工程科)

副本：本府都市發展局(局長室(含附件)、都市更新工程科)(含附件)



都市更新科 收文:114/11/04



361140250188 有附件

安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中市東區大智段110地號等9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
公聽會紀錄

壹、會議時間：114年10月29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

貳、會議地點：本市東區泉源里等四里多功能活動中心(臺中市東區樂業一路135巷8號)

參、主持人：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更新工程科 羅科長仁甫

肆、出(列)席單位、人員：(詳如簽到簿) 紀錄：湯靖嘉

伍、介紹出席人員：(略)

陸、說明案由及程序：(略)

柒、實施者簡報：(略)

捌、意見交換(依發言順序)：

1、辛委員年豐

- (1) 有關認養部分涉及公有土地及私有土地(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請補充說明產權、現況、規劃及相關認養程序。
- (2) 有關停車出入口設置於復興路四段，建議整體考量並確認是否有穿越道路情形，避免影響周邊交通動線。

2、東區泉源里羅里長文甫(書面意見)

- (1) 復興路四段250巷原本堆放雜物是否會協助處理?後續規劃是以圍牆或是植栽帶規劃請補充說明。
- (2) 請多與當地民眾溝通相關規劃內容，徵詢當地居民意見。
- (3) 後續定期維護管理規劃頻率是多久?是否有相關長期維護規劃。

3、都市更新工程科

- (1) 車道出入口設置於復興路，出入位置之道路現況是否設

有行人穿越道、分隔島等交通設施，建議應整體考量道路現況並配合規劃設計調整，避免造成周邊交通衝突點。

- (2) 一層平面圖機車車道與現有通路將以植栽帶方式進行區隔並栽植灌木保持視線通透，惟似有部分漏植，請再確認並補充，以確保未來機車依規劃之動線通行。

玖、結論：

本次公聽會與會人員意見，請業務單位納入會議紀錄，並請實施者加強說明納入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內容，作為本府後續提送本市都市更新及爭議處理審議會審議參考。

拾、散會(下午 3 時 15 分)